

# 扫黑除恶 雷霆万钧

## 广东住房城乡建设系统3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广东建设报记者 韩庆文、誉建业

“要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的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把打击锋芒始终对准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要坚持依法严惩、打早打小、除恶务尽，始终保持对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2018年1月，党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吹响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号角。从此，一场声势浩大、为期3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全国各地各行业全面展开。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住建扬剑”，广东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闻令而动，雷厉风行，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以“三大攻坚行动”、省挂牌整治重点县（市、区）突出问题、“一十百千万”行动、“六清”行动为抓手，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思路，狠抓行业突出问题治理，强力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向纵深发展，查处了一批具有代表性的典型案例。

### 刀刃向内 深挖恶意竞标保护伞

工程建设领域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点领域。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一直是腐败案件的高发区、重灾区，也是群众最为关切、反映最为强烈的焦点和重点。

2019年4月，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对某市一行政区建筑工程领域恶意竞标实施一年挂牌整治。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区委书记挂帅，成立由区长任组长的挂牌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部门的协调指导下，强力推进挂牌整治工作。

挂牌整治初期，该区从摸排建筑工程领域黑恶势力和招投标各方主体入手，虽然采取了强有力的整治措施，但效果不明显。2019年10月29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党组书记赵坤一行到该市（区）进行“深调研”，为该区建筑工程行业黑恶势力挂牌整治把脉问诊，为下一步的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

有“黑”必有“伞”，扫“黑”必打“伞”。该区及时调整策略，加大力度摸排“保护伞”，区委、区政府提出“交线索、交案件、交保护伞”的工作目标，区纪委监委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加大对保护伞摸排力度，区行业主管部门

也加大对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的摸排。

经过摸排和审查调查，发现该区某道路改造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存在围标串标嫌疑，并发现有该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公职人员参与其中。该工程项目招标投标背后的保护伞浮出水面。

专案组经过深入调查，迅速锁定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公职人员曾某、吴某有重大嫌疑。通过对两人违纪违法问题的侦查，发现该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原分管招投标工作的叶某涉案的重要线索。包案领导多次找叶某讲纪说法，最终叶某向区纪委自首。

经查，上述3名涉案人员甘于被黑恶势力围猎，在该区某道路改造工程项目招投标期间，大肆收受财物，为特定关系人量身定做，设定招标条件，收受特定关系人贿赂。

叶某原是该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分管招投标的领导，同时负责分管某道路改造工程的实施，曾某原是区招（投）标交易中心主任，又负责某道路改造工程项目实施的前期工作，而吴某是叶某的下属，与曾某也是同系统同事关系。三人组成利益链条，分工合作，在不同的岗位发挥职务便利优势，多次向投标



某市扫黑办组织市住建局下沉一线共同研讨最新线索查处情况

人透露项目信息、量身定做设定EPC招标模式和招标条件，并在作为业主评委时为特定投标人打出选择性高分，导致若干个特定关系公司通过围标串标顺利中标上述项目，6个标段中标价合计为人民币3.8亿元。

该道路改造工程项目围标串标案，暴露出诸多的问题。叶某等3人是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工作人员，在负责监管招投标工作的同时，又分别负责具体项目的招标和评标等工作，是典型的职责不清，既是裁判员，又是运动员，造成该项目的招投标监管形同虚设。

该区以上述道路改造工程项目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为契机，通过“以案促治”“边打边建”，堵塞漏洞，完善制度，建立健全行业管理长效常治机制。区政府出台《X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领域廉政风险管控的意见》《关于

进一步规范X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对工程的监管部门和实施单位职责不清、管理缺位、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的情况进行了管控。同时加强廉政建设及风险管控、发挥社会监督力量，发动人民群众广泛参与，形成强大社会监督网络。针对在该案件中暴露出区住建系统内部人员涉案，以及下属事业单位有工作人员违规参与评标的违法违规问题，区住建局出台了《X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制度》《X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管理内部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制度（试行）》和《关于进一步加强X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等3个制度文件，进一步明确内部领导职责分工，禁止系统内部人员参与该局监管项目的评标工作。

### 重拳出击 铲除串标围标黑势力

在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张某冲曾经围标工程，强迫交易，为非作恶、欺压群众，称霸一方。

张某冲自上世纪90年代开始，通过招揽、拉拢一批刑满释放、社会闲散人员组建团伙势力在佛山市南海区参与建设工程业务，并逐步在该区西樵镇形成了一个以张某冲为组织者、领导者的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

为了承包工程，2014年起，该组织通过挂靠正规公司的方式参与建筑工程投标，后来自行成立某某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开展经营活动，利用暴力威胁、滋扰等违法犯罪手段，阻拦、恐吓其他投标人，恶意打压竞争对手，以达到串通投标、欺行霸市、强揽工程目的。2015年2月，在西樵镇岭西村已征收土地填土工程招标项目中，为中标该工程，张某冲挂靠某建筑公司进行投标，并事先串通了三家公司进行投标报价。为确保其他公司不参与投标，张某冲还安排组织成员于招投标当日在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向多名投标人宣称该工程已由张某冲完成，其他人不得参与，并使用言语威胁、恐吓、围堵被害人车辆、抢夺标书、强迫被害人收取红包以换取标书，致使其他投标人无法进入投标现场，令该工程最终由张某冲所挂靠公司中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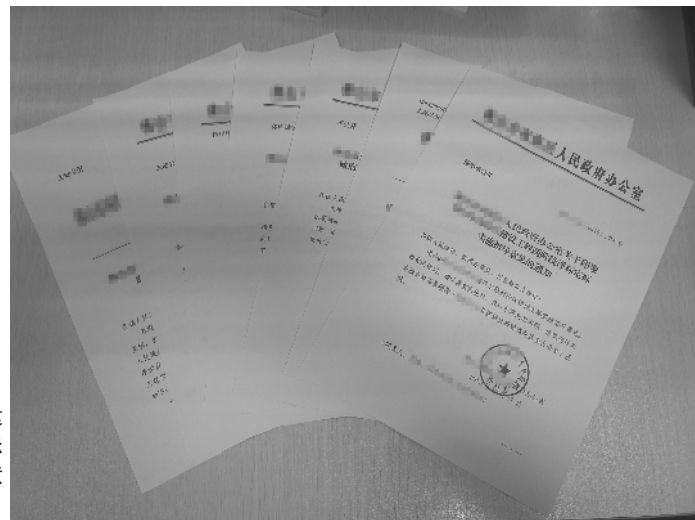
据相关部门的通报，2014年至2018年，该组织通过挂靠他人公司，或以组织成员个人名义，先后施工多个土方工程、填土工程获利，工程标的总价约5000万元。该组织通过非法垄断西樵镇听音湖片区的土石方等工程，获取经济利益约2000万元。

2019年4月25日，佛山市南海区破获以张某冲为组织者、领导者的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一案（又称“东平二号”案件）。

据介绍，该案隐秘性强，查处难度大。张某冲等犯罪团伙在串通投标，强揽工程的过程中，具有高度组织化、一条龙运作特点。特别是在标的额较大的工程上，少数实力雄厚的职业围标人相互串联、轮流坐庄，通过民间借贷快速募集资金，再以“分饼仔”方式组织企业围标，围标成功后又进行卖标，形成“公开市场围标串标、二级市场买标卖标”的黑色产业链。在运作全过程中，组织及参与围标者表面上依法依规，严格按照规定流程操作，隐蔽性极强。

该案也暴露出评标方式存在的漏洞。2019年10月之前，该区使用的评标办法主要为信用优选随机合理低价法和综合评分法，但实际操作中，绝大多数项目只适用信用优选随机合理低价法，而该

出台《X区建设工程两阶段评标定标实施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



评标方法具有随机抽取的特性，投标单位为保证中标，往往就会组织多家企业共同参与进行围标，增加被抽中的几率。为弥补漏洞，南海区经过深入的分析和调研，先后推出了“评定分离办法”和“电子化招投标”等一系列改革措施，出台了《建筑市场“红名单”“黑名单”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等6份文件。通过健全完善管理制度，提升行业治理水平，加强行业自律，为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营造一个公开、公平、公正、健康、安全、

有序的市场环境，确保建设项目“引得进、落得地、建得好”。

2020年2月，南海区人民法院对被告人张某冲等17人涉黑案作出判决，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寻衅滋事罪、强迫交易罪、敲诈勒索罪、串通投标罪等罪名，判处被告人张某冲有期徒刑十二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判处其余16名被告人有期徒刑八年至八个月零七天不等，并处罚金。